

证券代码：688307

证券简称：中润光学

公告编号：2025-041

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该会议于2025年8月29日以通讯结合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卫军先生召集，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编制了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该报告真实披露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等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详见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5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拟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7.5 亿元。本次授信额度的提升体现公司在银行体系的资信水平进一步提升，增强了公司的资金运营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为公司业务的进一步成长提供资金支持。本次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调整 2025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开展额度不超过 2,000 万美元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其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及等相关规定，公司及子公司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降低汇率风险，减少汇兑损失，控制经营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详见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对本次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将本次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 10.36 元/股调整为 9.91 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此次作废 4 位离职员工的 6.5 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归属条件的 95 名激励对象归属 77.4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特此公告。

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30 日